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 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借款标的公司名称：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
- 借款金额：为推进“越南年产300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100万套全钢子午线轮胎及5万吨非公路轮胎项目”、“柬埔寨年产900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提供140,177.91万元、60,000.00万元（均为人民币）的借款，本次借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0号）核准，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2,008,985,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8,985,000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205,884.8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01,779,115.11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1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

下项目：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越南年产 300 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100 万套全钢子午线轮胎及 5 万吨非公路轮胎项目	301,053.00	140,177.91
2	柬埔寨年产 900 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	228,963.00	60,000.00
	合计	530,016.00	200,177.91

三、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借款概况

为推进项目实施，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 SAILUN (VIETNAM) CO.,LTD（以下简称“赛轮越南”）、CART TIRE CO.,LTD（以下简称“赛轮柬埔寨”）分别提供不超过 140,177.91 万元、60,000.00 万元（均为人民币）的借款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 1 年，借款利率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子公司根据自身资金情况可到期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在上述借款额度内视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将该借款分期汇入子公司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

四、本次借款标的基本情况

1、SAILUN (VIETNAM) CO.,LTD

注册地点：越南西宁省鹅油县福东社福东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刘燕华

注册资本：48,736.72 亿越南盾

经营范围：橡胶轮胎和内胎的制造等业务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3,468.79	608,090.36
净利润	86,302.13	98,600.53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731,164.25	659,157.23
负债总计	225,645.96	273,847.38
所有者权益	505,518.29	385,309.85

2、CART TIRE CO., LT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柬埔寨柴桢省柴桢市一号路齐鲁柬埔寨经济特区

注册编号：1000047387

注册资本：17,000 万美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晓东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137.45	0
净利润	1,372.19	-183.63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298,772.18	107,232.66
负债总计	176,789.66	15,133.95
所有者权益	121,982.52	92,098.71

五、本次借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本次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以向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进行借款的方式投入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保证募集资金监管有效实施，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借款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分别提供总额不超过 140,177.91 万元、60,000.00 万元（均为人民币）的借款用于实施“越南年产 300 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100 万套全钢子午线轮胎及 5 万吨非公路轮胎项目”、“柬埔寨年产 900 万套半钢子午线轮胎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监管。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借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公司通过向子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借款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推进和实施，增强子公司的资本实力，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向全资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赛轮柬埔寨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